

■ 古代文史
名著选译丛书

隋唐五代

巴蜀书社

译注 钱安琪 侯昌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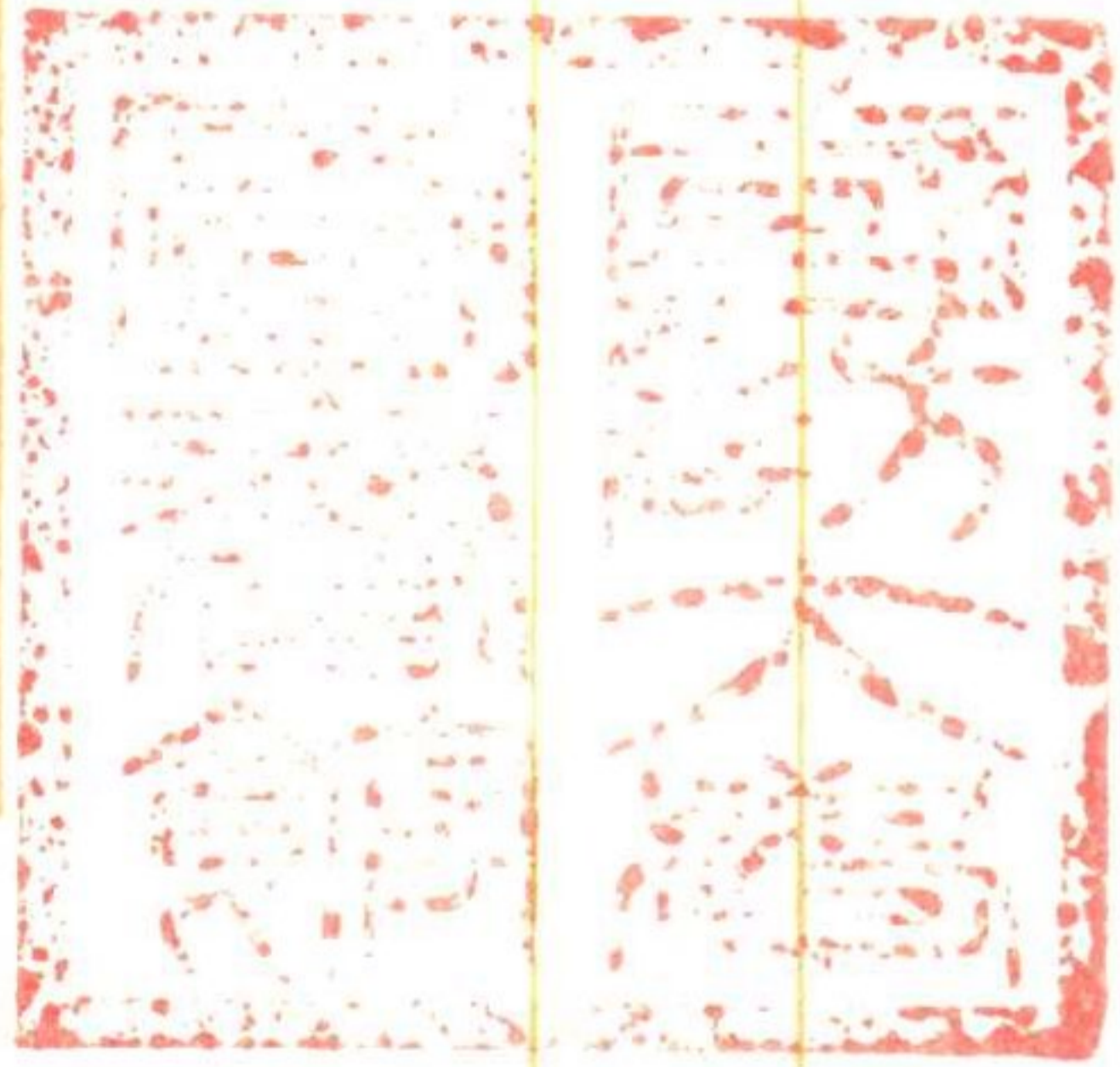
审阅 周勋初

史通选译



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

史通选译



本书责编：黄小石
封面设计：陈世五
版面设计：盛寄萍

· 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 ·
(第一批50种)

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新华印刷厂
成都印刷一厂：印刷
巴蜀印刷厂
1990年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5,000套

ISBN7-80523-357-8/Z·27
定价：（50种）130.00元

译注

侯昌吉 钱安琪

审阅

周勋初

周易卷之二

一九九〇年·成都

国家教委古籍整理

『七·五』规划重点项目



序

605/3/

《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与广大读者见面了。这是丛书编委会的同志与众多专家学者通力协作、辛勤耕耘的结果。

中华民族在五千年漫长的岁月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给人类留下了丰富的精神财富。“观今宜鉴古，无古不成今”。今天，以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理论为指导，整理研究我国古代文化典籍，做到汲取精华，剔除糟粕，古为今用，推陈出新，使人们在正确认识民族历史的同时，得到爱国主义的教育，陶冶道德情操，提高全民族的文化素质，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的繁荣，使文明古国的历史遗产得以发扬光大，这是我们每个炎黄子孙的责任。而要做到这样，对古籍进行整理与研究是重要的基础工

程。但是，整理与研究古籍仅作标点、校勘、注释、辑佚还不够，还要有今译，使老年人、中年人、青年人都愿意去读，都能读懂，以便从中得到教益。

基于以上认识，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于一九八六年五月组成了以章培恒、安平秋、马樟根三位同志为主编的《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编委会，确定了以全国十八所大学的古籍整理研究所为主力承担这一看似轻易、实则艰巨的今译任务。在第一次编委会议上，拟定了《凡例》、《编写与审稿要求》、《文稿书写格式》和一百余种书目。以每一种书为十万至十五万字计算，这套丛书大约有一千余万字，应该说是一项大工程。经过一年的努力，完成了第一批三十六部书稿的译注任务。在各研究所的专家与所长把关的基础上，于一九八七年五月和七月，先后在复旦大学、北京大学召开了部分编委参加的审稿会，通过了二十五部书稿，作为《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与广大读者见面的第一批作品。与此同时，在一九八七年七月六日，邀请了在京的十几位专家教授与编委会十几位编委一起座谈这套丛书与古籍今译的问题。专家们肯定了今译工作的必要性与深远意义，并以他们数十年的教学科研和创作的经验，说明今译是一项

难度很大的工作，是培养人才，使之打下坚实基础的一种有效方法；专家们还对《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提出了宝贵的建议，这对当时的审稿工作和保证《丛书》的质量起了很好的作用。

实践证明，古籍的今注不易，今译更难。没有对作品的深入、透彻的研究，没有准确、通俗、生动的语言表达能力，要想做好今译是不可能的。两年多来，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在探索古籍的今注、今译的道路上，做了一些工作。这部丛书的出版，是系统今译的开始，说明古籍整理研究工作有了新的进展。更可喜的是，一批中青年学者参加了今注今译工作，为古籍整理增添了新生力量，相信他们会在实践中，在学习中，成长成熟。我希望，这套丛书的编委会和高校各古籍整理研究所要敞开大门，加强同国内外专家学者的联系，征求他们和广大读者的意见，并向有真才实学而又适宜做今译工作的专家学者约稿，以提高古籍译注的水平，使《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的第二批、第三批作品的质量更上一层楼。

这是一套以文史为主的大型的古籍名著今译丛书。考虑到普及的需要，考虑到读者对象，就每一种名著而言，除个别是全译外，绝大多数是选译，即对从该名著中精选出来的部分予以译注。译文力

求准确、通畅，为广大读者打通文字关，以求能读懂报纸的人都能读懂它。我希望这套丛书能成为中小学教师^的语文、历史教学的参考书，成为大专院校学生的课外读物，成为广大文史爱好者的良师益友。由于系统的古籍今译工作还刚刚起步，这套丛书定会有不少缺点、错误，也诚恳地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巴蜀书社要我为这套丛书写序，我欣然接受了。我相信这套丛书不仅会使八十年代的人们受益，还将使子孙后代受益，它将对祖国的繁荣昌盛起到点滴的作用。最后借此机会向曾给予我们支持、帮助的专家学者和巴蜀书社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并殷切地希望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和我们一同做好祖先留给我们的文化遗产的整理工作，为中华民族灿烂的文化再放异彩而努力！

周 林

一九八七年十月于北京



前 言

我国是世界上文化发达最早、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考古学家对上古器物图识研究的最新成果证明，早在公元前二千三四百年之间，我国就有了文字。据《史记》记载，公元前十六世纪的成汤时代，就有了史官的设置，出现了用文字记载的历史典册，可惜没有留传下来。直至公元前十五世纪的盘庚时代，才留下了真实可靠的历史文献，从此我国进入有文字可考的信史时期。

公元前十一世纪，继殷商之后建立起来的周朝，典章制度更趋完美，史官设置更为周备，文化发展更加丰富多采。特别是在春秋战国时期，由于社会政治经济的急剧变化，推动了文化学术的繁荣。贵族阶级出于统治的需要，注意总结历史经验，

于是出现了记言体的《尚书》和记事体的《春秋》。影响之下，记言的国别史《国语》、《战国策》，记事编年体《左传》，以及名目繁多的历史著作相继产生。到了汉代，在此基础上又加发展，创立了通史纪传体《史记》，断代纪传体《汉书》。自此以后，在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中，各个朝代都继承编修、撰写史书的传统，史官设置，沿袭不变，史馆的建立规模更大，都把先秦古史视为经典，把汉代创立的纪传体视为正史，争相仿效，不断出现后起的许多正史，发展出其他的别史、杂史。从先秦至明清，在几千年的社会发展中，历史学家灿若繁星，历史典籍浩如烟海，其中涌现出许多优秀的史学家和历史名著，仅就唐初《隋书·经籍志》正式确定下来的史部目录而言，就有817部，13264卷。但是，在隋唐以前，还没有人对这些史书进行系统的研究，从理论上加以探讨总结。直到唐代初期，由于唐太宗提倡文史，诏令编修史书，设立史馆，文士们研习史学成为风气。在这样的社会影响下，史学家刘知几以自己特有的条件，顺应时代的要求，编撰成了《史通》一书，从此我国才开始有了第一部有系统的史学评论著作。

刘知几，原名刘子玄，因与唐玄宗李隆基的名字同音，为避讳而改名。他生于唐高宗龙朔元年

（公元661年），卒于唐玄宗开元九年（公元721年），终年61岁。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出身于封建官僚家庭。他的从祖父刘胤之，伯父刘延祐都曾任著作郎、弘文馆学士，参与编修国史和实录。他的父亲刘藏器曾为侍御史、监察御史。在家庭环境的影响下，刘知几从小就受到良好的文史教育，听讲诗书，游心文艺。十一、二岁父亲教学《尚书》古文、《左氏春秋》。十三岁，不依靠师长的教导，独自观览史书，了解古今制度的变革、历代帝王接续的次第。十七岁起通览群史，洞悉叙事概要、著书梗概。二十岁中进士，授获嘉县主簿，在此后的将近二十年中，进一步潜心研究史学。于是游学京都，广泛借书，任情阅读。经史之外，诸子百家及杂记小说，莫不钻研汇通，穷究得失，常常设问质疑，提出独到的见解。同时扩大交往，与志同道合的朋友切磋砥砺。他的言谈议论，道德学术，深为朋辈所赞许，而被竭力加以推举。

公元699年，刘知几三十九岁，被调至京都，历任著作郎、左史等职，撰修国史。在二十年的岁月中，“三为史官”，在史馆修史的过程中，更有机会博览群书秘籍。他早立下志向，要成为有名的历史学家。他身为史官，意欲对班、马以下的各种史书普遍加以刊正，对史馆的弊端进行革除。但因当

时唐王朝统治集团的争夺倾轧，政治败坏，而他耿介刚直，不附权势，政治上遭到排斥，编修史书的意见主张，又与监修大臣屡相抵触。才能无法施展，抱负不能实现，想辞退史官自行著述又不可能，于是他一面修史书，一面私撰《史通》，以表现自己的志向。他以通览群书、贯穿百家的史学才能，以潜心史学的抱负和敢于独抒己见的精神，加之长期编修史书的实际经验积累，勤奋不息，顶住了外来的讽谏和指责，经历九年的艰辛，终于完成了“前无古人”的《史通》。对上自尧、舜，下及陈隋的历史典籍，都进行了审察考核，追本溯源，分析利病，总结归纳，提出了自己的史学理论。

刘知几反复辨明，史官编撰史书的最高目的不在于传诸不朽，名垂一时，而首先在于“彰善贬恶，”有益劝诫，发挥社会教育作用。因此，史官应该志存实录，秉笔直节，“不掩恶，不虚美，”要以春秋时晋之董狐、齐之南史为榜样，“仗气直书，不避强御”，“宁为兰摧玉折，不为瓦砾长存”。对过去史书中那些阿时媚主，谄谀求荣的曲笔，痛加斥责。他认为不顾事实，随意褒贬，文过饰非，凭空臆造，是作者的丑恶行为，是史官的奇耻大辱。他把这一史学原则作为衡量史书的标准。

针对以往史书体例乖谬，编次缺乏条理系统，

编史方法上存在的问题，他对史书的体例、编史的方法提出了自己的主张，把隋唐以前的史书归结为六种体例。认为体例的兴废变化，是社会变化发展的结果，要适应时代进化的要求，应当采取编年和纪传体，二体各有长短，相互为用，写作断代史则最为完美。要求在体例、编次上，“以类区分”，分类编排，纪传之中不能杂以不同体例的表、志。列传和本纪，要前后连接，确立题目，要名实相符；编次要严谨合理，烦省适中。他认为“史之有体，犹国之有法”，并按照体例的法规对历代史书进行了科学的分析和评论。

在编史方法上，刘知几认为必须对古代史书深幽索隐，求其奥秘，了解它的源流脉络，利病得失。不能专门研究圣贤的经典，拘泥固守《史记》、《汉书》，而要博览诸子杂史，别录异书，采择田夫野老的言谈，探求不合圣经的异说，择善慎取。叙事方面，要善于组织材料，表达思想，“以简要为主，”达到“文约而事丰”的高标准。选载文辞要言之有物，“拔浮华，采真实”，不能把史书编成文集。记事的烦省不能以卷数和字数的多少定优劣，而要从实际出发，看其记载是否恰当，有无遗漏。如果千篇一律，加以限制，那就不合情理。言语方面，他主张要把历史语言和文学语言分开，既

讲究修辞，又要力去浮词雕琢。言语随时代、地域变化，修史应当采取当时口语。反对重古轻今和害怕用今语书写，一味追求古语。他认为记事的真实与否，决定语言的美丑。这些理论主张，都贯穿着刘知几的发展观点和实录精神。

刘知几总结过去编史的经验来编好史书，特别提出了“史才须有三长”的著名理论。他认为一个历史学家应该具备史才、史学、史识三个条件。史才是编写史书的技能，要熟习编史的方法，善于驾驭材料，运用语言，工于叙事。史学，指掌握、鉴别和选择史料的能力，也就是要具有史学家的知识和学问，综览群书、博闻多识。史识，指史学家的观点和笔法，就是要具有高明的见解，深邃的洞察能力，参会研核的鉴识，具有善恶不隐、直书其事的笔法，要做到秉笔直书，实际上又包括了史家应该具有公正不阿的优良史德。到清代时章学诚在《文史通义》中把史德列为专篇，这样对史德的要求就更加明确。其中史识是最重要的，只有具备这样的史识，才能辨别利弊，分清善恶，坚持实录精神，恪守史家职责。才、学、识三者是相互联系，缺一不可的。才、学是基础，影响史识的形成；而史识又起着统率作用，影响才、学的正确施展。这一理论是刘知几史学思想的中心，他对所有

史籍的评论，都是从这个要求出发的，他提出的史学主张，也是在这一理论指导下展开的

刘知几不仅提出了“史才三长”的理论，而且他自己也就是才、学、识兼备的历史学家。他博览群书，深于史学，继承了古代史学的优良传统，并善于吸取，又勇于探索，独立发挥自己的才智。他提出“仗气直书”的史学原则，自己又确实具有“守兹介直，不附奸回”的道德品质。他总结过去，提出史书体例、编撰方法、史才理论，表现出史家的严谨态度和独创精神。对隋唐以前的若干历史学家和历史著作的长短得失，逐一分析评论。被封建统治阶级奉为最高标准的儒家经典，他也敢于提出怀疑和批评。他批评“五经”“理甚相乖”，批评《尚书》、《春秋》“体例不纯”，记事缺略太多，虚美隐恶，爱憎由己，前后矛盾，情理不通。认为讴歌尧、舜禅让颇不合事实；一说桀、纣之恶，就把所有罪恶都加在他们身上；那些对孔子《春秋》的赞美，也多不合实际。批判历史的同时，他还对过去和当时的政治，对封建贵族的隐秘，唐代史馆的弊端，也有所揭露批评，表现出勇敢的批判精神。因为这样，他遭到历代封建史学家和封建文士的强烈谴责，把《史通》视为异端邪说、非圣无法，然而这正是刘知几的杰出之处。

但是，刘知几毕竟是封建社会地主阶级的历史学家，他的史学评论、理论主张，不可避免地存在着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思想理论上有许多矛盾之处。他反复强调实录直笔、善恶必书的史学原则，重视历史的劝诫作用，而其最终目的不过是“激扬名教，以劝事君者”。他的善恶、劝诫、名教、事君，仍然是封建统治阶级的道德标准。他反对虚美隐恶，对孔子《春秋》事涉君亲，一定要在言辞上多加隐瞒回避，表示不满，但又认为虽不够正直之道，却在其中保存了名分和礼教，从而又肯定君臣父子的名分等级、纲常伦理，说明他要求的公正不阿还是有限度的，他在体例编次中要求的名实相符，也正是名分等级思想的表现。他把人事的废兴，史书的流传或湮灭，归于时机命运，实际上是决定于封建最高统治者的政治和权威。他反对灾异说，认为灾祥的存在属于自然现象，和人事无关，但在谈到编史目的时，又要列上“旌怪异”一条。他反对六朝的绮丽文风，反对用骈文撰写史书，但他并没有摆脱六朝文风的影响，不少地方仍然运用骈体。他主张叙事以简要为主，但他在叙事中所列举的论据和事例，往往前后重出，显得繁冗。还有一些论断和引证的事例，也并非完全正确，有的并不符合实际。虽然如此，《史通》研究历史的